

##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功发行 200 亿元金融债券的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了“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金融债券（第一期）”，并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债券的登记、托管。

本期债券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簿记建档，并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完成发行。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0 亿元，3 年期固定利率，票面利率为 1.85%。

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，用于满足本行资产负债配置需要，充实资金来源，优化负债期限结构，促进业务的稳健发展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1 日